

从2016年至今,全市共发生电动自行车引起的火灾25起 电动自行车爱“惹火” 我市将综合治理

□本报记者 王 培

销售无合格证、伪造、冒用认证证书电动自行车及蓄电池、充电器等配件;私自改装和拆卸原厂配件,私自拆除限速器等关键性组件;电动自行车停放在建筑首层门厅、楼梯间、公用走道及地下室半地下室等室内公共区域,占用、堵塞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;电动自行车充电线路乱拉乱接,充电设施安装不规范……5月22日,记者从全市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动员部署会上获悉,接下来,我市将对这些行为进行规范和整治。

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不容忽视

2016年10月24日,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花园小区一楼道因电动自行车引发火灾,造成10余户住户不同程度受损;2017年12月22日,源汇区化工家属院一电动车棚发生火灾,造成约30多辆电动自行车受损……从2016年至今,全市共发生电动自行车引起的火灾25起,直接财产损失98.4万元,占火灾总量的3.1%。这些事故暴露出电动自行车生产标准、产品质量、流通销售、维修改装、停放充电、安全管理等方面存在突出问题。为有效遏制电动自行车火灾多发势头,从今年5月开始至

今年年底,我市将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。

治理工作从源头抓起

近年来,针对电动自行车火灾高发、频发造成火灾事故的情况,我市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推进电动自行车治理工作。共在214个住宅小区建成电动自行车充电桩1029组,清除违规停放充电电动自行车3000余辆,清理飞线500余处,处罚违法人员17人、物业企业53家,取得良好的推进效果和警示作用。

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,还存在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状况不容乐观、电动自行车产品安全长效机制不健全、电动自行车使用管理动态隐患多发等重点和难点。接下来,我市将从源头抓起,治理贯穿生产、销售、改装、使用每个环节,强力整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。全面排查整治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、维修改装和使用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,严厉打击违法生产、销售假冒伪劣、不合格电动自行车行为,规范维修改装行为,重点推动建设一批集中停放场所及充电设施,强化日常消防管理,广泛开展消防宣传教育。力争通过综合治理,实现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明显提升、电动自行车使用管理明显规范,减少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的发生。

通信电缆垂落 他冒雨坚守8小时



工作人员架起通信立杆和通信电缆。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杨 旭

近几天阴雨连绵。雨中,许多人依然坚守在工作一线,尽职尽责,助力“创文”,为市民生活带来安全和便利。

日前,有市民拨打“12319”城市管理热线,称市区井冈山路与长江路交叉口向北50米处的通信电缆杆断裂,通信电缆横在路面,影响道路通行并存在安全隐患。接到热线后,市城管局数管中心指挥平台第一时间联系相关部门进行维护。

居住在附近的数管中心工作人员魏晓朋得知情况后,迅速赶到现场,协调涉及的多家通信单位到场协商解决。“现场路段车流量大、行人密集,存在很大安全隐患。我首先从周边小

区的物业那里借来反光锥,摆到路面进行警示。”魏晓朋告诉记者。

随后,数管中心工作人员郑晓兵、司家豪也赶到现场,魏晓朋和他们一起站在雨中维持交通秩序。在事故处置过程中,一辆公交车通过该路段时,挂住通信线缆,差点砸中施工人员。魏晓朋立即联系交警部门,对井冈山路暂时进行交通管制,他和同事则协助交警进行交通疏导。

当晚8点,通信立杆终于重新竖起,线缆架设完成,井冈山路恢复通畅。冒雨在街头坚守8小时的魏晓朋终于松了一口气,他告诉记者:“‘创文’就是要大家齐心协力,少一些计较、多一些奉献,才能把我们的城市建设得更加美好。”

捕鱼者，住手！



一位老人在澧河边撒网捕鱼。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张晓甫

5月22日下午,有网友向本报记者反映:有人在沙澧河交汇处澧河南岸撒网捕鱼。接到线索后,记者来到网友反映的地点,见一位60多岁的老人身穿黑色防水服,正在河边撒网捕鱼。

澧河河段有人撒网捕鱼

“这几天刚下过雨,在家没事,就到河边转转。”老人一边用手清理着渔网上的水草,一边和记者聊起来。“这俩小鳄鱼龟就是在河里捞上来的。”两个小伙子拿着一个绿色的网兜,网兜里装着一只约一斤多重的鳄鱼龟。

“这样的行为也没人管?现在是禁渔期,不能在河里捕鱼!”两位在河边散步的市民表示。

相关部门:禁渔期内禁止所有捕捞作业

记者随后联系了沙澧河城市管理综合监察大队相关负责人程永航。程永航

得知情况后,立即通知保安奔赴现场察看。“保安过去的时候,人已经走了。这种行为最高可罚款500元。”程永航告诉记者,2017年10月1日我市开始施行的《漯河市沙澧河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32条明确规定,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网以及使用违规渔具捕捞的,没收渔具和渔获物,并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;炸鱼、毒鱼、电鱼的,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。“澧河是水源地,任何时候都不准钓鱼或捕鱼;沙河在禁渔期外可以钓鱼休闲,但常年不准用渔网等工具捕鱼。”程永航告诉记者,目前我市沙河、澧河正处在禁渔期(截至6月30日24时)内,禁止所有捕捞作业,禁止销售、收购、加工在禁渔期和禁渔区内捕捞的渔获物。“禁渔期内,对于拒绝、阻碍渔政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和严重违法规定的,将依法移送公安机关,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有关规定处罚;构成犯罪的,将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”程永航说。



科技下乡 村民乐了



工作人员在给村民讲解科普知识。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吴艳敏

“今天俺村可热闹了!这些单位送医疗、送科技知识到俺家门口,俺收获可大了。”5月22日上午,在召陵区万金镇新庄赵村,76岁的村民曹阿姨高兴地告诉记者。

5月19日至26日是我市科技活动周。5月22日上午,市委宣传部、市科技局联合有关部门,以“科技助力 精准扶贫”为主题,到召陵区万金镇新庄赵村

开展科普宣传活动。工作人员通过实物展示、资料发放、专家咨询、技术服务、交流互动等形式服务村民;来自市区医院的十多名医护人员为村民们进行义诊,介绍常见病预防和治疗知识。

“科技活动周期间我们共有10项活动,今天的活动是其中一项。”市科技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下一步,市科技局将联合各单位走进机关、企业、社区、中小学和广大农村进行宣传教育,向公众传播科学思想、普及科学知识。